

宝鸡市金台区人民政府

类别： B

签发人：王润军

宝金政函（2025）51 号

对市十三届政协四次会议第 139 号 提案的答复函

市工商联：

贵单位提出的《关于在智博小学门口建设人行天桥的提案》（第 139 号）收悉。现答复如下：

智博学校地处卧龙寺大桥北段，北面毗邻东城幼儿园。学校 2019 年经宝鸡市教育局批准成立，占地 70 亩，校园正门（东门）临科技路开设，为人行出入口，校园北门连接陈仓大道，为人行和车行出入口。学校可容纳 66 个教学班、2000 名学生就读。在上下学高峰期，因校门前缺少广场等集散与等候场地，大量学生、家长以及过往车辆集中在学校和幼儿园周边，车辆和行人混行，潮汐式交通拥堵现象明显，集散效率较低，秩序较混乱，存在较大的交通事故风险。

针对您提到的智博小学门口建设人行天桥的提案，区政府高度重视，经自规、工信、交警、住建等部门综合研判，目前在智

博学校门前建设人行天桥存在以下几方面问题：**一是建设空间受限。**依据《城市道路工程设计规范》（CJJ37-2012），人行天桥的建设需为梯道、坡道和平台等附属设施预留足够空间。智博学校门前道路为科技路，规划道路红线 40 米（车行道 26 米，两侧人行横道各 7 米），现状智博学校门前人行道宽仅 2~4 米不等，按照规范要求地面通道净宽不宜小于 3 米。所以在此处建设天桥，人行梯道和坡道将会占用大量人行道空间，导致行人通行空间大幅压缩，甚至可能影响周边商铺的正常经营，引发一系列矛盾和问题。此外，学校周边建筑距离道路较近，缺乏足够的空间用于天桥的建设和后期维护工作，难以满足天桥建设的空间要求。**二是地下管线受限。**该区域地下管线分布错综复杂，涉及供水、排水、燃气、电力、通信等各类市政管线。根据《城市工程管线综合规划规范》（GB 50289 - 2016），在进行城市建设时，需充分考虑各类管线的安全保护与合理布局。若在智博学校门口新建人行天桥，势必要对大量地下管线进行迁改。这不仅迁改难度大、成本高昂，施工过程中还极易对周边居民和单位的日常生活与生产秩序造成严重影响。**三是建设条件受限。**根据《城市人行天桥与人行地道技术规范》（CJJ69 - 95）要求，城市道路设置人行天桥应满足特定条件，横过道路的人流量超过 5000 人次/小时，且同时在一个路段上双向交通量超过 1200 辆/小时。经交

警部门对智博学校门口路段进行交通流量监测与分析后，目前该路段的人流量和车流量均未达到上述规范标准，从交通需求角度来看，现阶段在此建设人行天桥的紧迫性不足。

为切实保障智博小学师生的出行安全，缓解学校周边交通压力，区政府联合相关部门采取以下措施：一是学生上、下学期间，辖区虢十路中队安排了1名警力进行护学。二是学校采取分批次上下学，防止家长集中接送，造成拥堵。三是通过电子警察抓拍与民辅警巡逻拍照相结合的方式，对违规停放的车辆进行处罚或拖移。四是组织家长志愿者，协助维护校门口交通秩序，联合学校开展“交通安全”各类专题课堂、班会、家长会等，普及交通规则，营造家校社共同维护校园周边交通秩序的良好氛围。

感谢您对我区城市管理工作的关心和支持！

特此复函。

宝鸡市金台区人民政府

2025年6月26日

(联系人：白珊珊 电话：3520566)

抄送：市政协提案委员会、市政府督查室
